

国融证券

关于江苏凯嘉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江苏凯嘉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被强制停牌且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2	公司治理	违规关联交易	否
3	其他	不回复股转的监管反馈意见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被强制停牌且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江苏凯嘉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嘉科技”或“公司”）未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仍未能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2、违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江苏凯嘉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核查的专项反馈意见》，根据公司的回复说明，公司的供应商盐城市东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丹贸易公司”）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关联方认定对象，因此公司没有将东丹贸易公司认定为关联方，没有将与

其的交易界定为关联交易。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应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东丹贸易公司确认为公司关联方，并将与其的交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进行补充审议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要求进行披露。

3、不回复股转的监管反馈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凯嘉科技监管核查的专项反馈意见》，主办券商多次提示督促公司落实回复，公司未配合落实回复工作。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

公司尚未对违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与披露，未对全国股转公司的监管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了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融证券

2025 年 7 月 16 日